

信息系统上线办理流程用户指引

一、信息系统上线含义

本指引中的**信息系统上线**，指通过浏览器方式访问的系统或网站（不含使用学校网站群建设的网站），接入互联网（含校园网），面向校外，或面向全校、或面向学校二级单位内部提供信息系统服务。

在网上办事大厅中的申请人应为**二级单位信息系统管理员**。

二、系统上线涉及流程

系统上线需要完成一系列准备工作，涉及到的业务，按照办理顺序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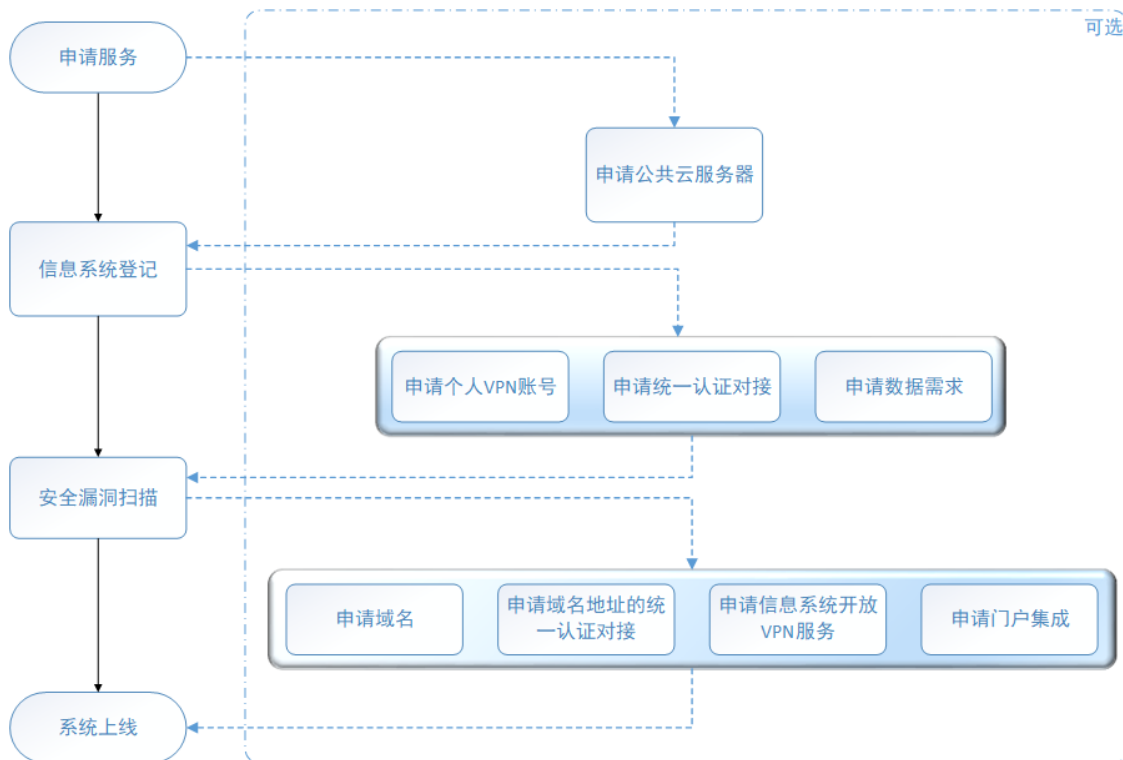
第一阶段：申请公共云服务（可选）；

第二阶段：信息系统登记（**必选**）；

第三阶段：申请个人VPN账号（可选）；申请统一认证对接（可选）；申请数据需求（可选）；

第四阶段：安全漏洞扫描（**必选**）；

第五阶段：申请域名（可选）；申请域名地址的统一认证对接（可选）；申请信息系统开放VPN服务（可选）；申请门户集成（可选）。



三、业务简介

1、申请公共云服务（可选，用户自备服务器或已有云平台服务器无需申请）

用户根据需求，在学校公共云平台申请 Windows/Linux/CentOS 虚拟服务器，选择服务器 CPU 和内存配置、系统盘大小及数据盘大小。

具体步骤：

- (1) 已有云平台账号的用户无需注册，直接进行步骤（3）。云平台新用户公共云平台（<https://cloud.scut.edu.cn>）注册账号，页面会生成公共云平台预申请码（**申请单 ID**），详见《公共云注册与虚拟服务器申请指南》。
- (2) 在“网上办事大厅”——>“公共云服务申请”中进行申请，在申请单中填入在公共云平台生成的**申请单 ID**。在网上办事大厅中的申请人应与公共云平台的申请人一致。
- (3) 登录云平台申请虚拟服务器前，请致电 87114020 咨询服务需求细节，根据项目系统需求申请相应规格的云服务。

联系人：黄建波老师 87114020；毕海荣老师 87114283

2、信息系统登记（必选）

信息系统登记是将新建信息系统所涉及的系统管理员、托管类型、IP 地址、开放范围等信息报学校信息化办进行登记备案，登记完毕后，将会生成一个“**登记号**”，用于后续办理其他业务时使用。

具体步骤：

- (1) 在系统接入校园网后五个工作日内提交“信息系统校内登记”。
- (2) 在“网上办事大厅”——>“信息系统校内登记”中进行申请。
- (3) “**系统首页地址**”，请填写系统的首页 URL 链接。如果登记时系统未有首页，可填写“无”。

联系人：刘卫红老师 87110596-8115 分机；韩颖铮老师 87110596-8602 分机

3、申请个人 VPN 账号（可选，开发商驻场校内开发或维护无需申请；系统

管理人员只在校内维护无需申请)

个人 VPN 账号申请人为两类：二级单位信息系统管理员；二级单位的合作开发公司技术人员。用途是在校外访问二级单位自建信息系统，进行开发或维护工作。

具体步骤：

- (1) 在“网上办事大厅”--->“信息系统 VPN 服务申请”中进行申请。填写过程中需要选择信息系统登记业务后返回的“登记号”。
- (2) 校内人员申请需提供统一认证账户，原则上一个系统的管理员最多不超过两位老师。申请服务请选择“非公共服务”--->“校内人员”。
- (3) 校外合作开发公司技术人员需要申请单独的 VPN 账号，一个信息系统只允许校外人员申请一个 VPN 账号。申请服务请选择“非公共服务”--->“校外人员”。

联系人：邓婷老师 87110596-8208 分机；毕海荣老师 87114283

4、申请统一认证集成（新增）（可选，信息系统自建登录界面和本地账号无需申请）

二级单位系统管理员申请统一认证集成，信息系统使用学校提供的统一认证界面进行用户登录，不再自行定制用户登录界面。

具体步骤：

- (1) 在“网上办事大厅”--->“认证与门户集成申请”中进行申请。勾选“统一认证集成”，选择“新增”。
- (2) 先在“服务描述”---“材料说明”---下载“CAS 集成文档”（CAS: Central Authentication Service 中央认证服务），在系统开发人员参考文档完成登录认证模块的集成代码编写后，再填写申请表单。

联系人：刘梅老师 87110596-8609 分机；毕海荣老师 87114283

5、申请数据需求（可选，系统对学校公共数据平台数据无需求，无需申请）

学校各业务系统已有的教工姓名、人事编码、单位名称、手机号码、学生姓名、学号、学院、专业、班级等用户信息，可通过数据需求申请，获取到新建系

统中，进行共享和查询，避免再次从用户获取相关信息。

具体步骤：

(1) 在“网上办事大厅”--->“数据需求申请”中进行申请。

联系人：刘梅老师 87110596-8609 分机；毕海荣老师 87114283

6、安全漏洞扫描（必选）

信息系统管理员在完成“信息系统登记（必选项）”业务后，登记并提供相关信息，网络中心对系统进行 Web 漏洞扫描或服务器漏洞扫描。申请人只能对自己所负责的系统申请此服务，漏洞扫描结果会以邮件或电话方式反馈。

具体步骤：

(1) 在“网上办事大厅”--->“网络信息安全服务登记”中进行申请。

联系人：余骏华老师 87110596-8210 分机；韩颖铮老师 87110596-8602 分机

7、申请域名（可选，使用 IP 地址访问系统或网站，无需申请）

根据访问需求和功能特点申请系统域名。

具体步骤：

(1) 原则上每个单位只申请一个单位主域名(如 cs.scut.edu.cn)，新成立的单位申请主域名时，在“网上办事大厅”--->“校内域名申请”中，先在“服务描述”---“材料说明”---下载并填写《网络信息安全（域名）承诺书》《信息安全自检表》《域名申请表》，签字盖章后交到励吾科技大楼 105 室刘梅老师处。

(2) 已有主域名的单位，可以申请增加子域名(如 test.cs.scut.edu.cn)，请与黄建波老师电话沟通域名申请的需求细节后，再进入“网上办事大厅”--->“校内域名申请”填写《域名申请表》。

联系人：黄建波老师 87110596-8302 分机；刘梅老师 87110596-8609 分机

8、申请统一认证集成（变更网址）（可选，仅适用于系统或网站申请域名后，重新登记域名 URL 地址便于统一认证对接，其他情况无需申请）

业务申请适用范围：二级单位信息系统已使用 IP 地址完成统一认证对接，

在信息系统申请域名后，需变更为已申请的域名。如果之前申请统一认证对接已使用域名，则无需申请。

具体步骤：

- (1) 在“网上办事大厅”--->“认证与门户集成申请”中进行申请。勾选“统一认证集成”，选择“变更网址”。

联系人：刘梅老师 87110596-8609 分机；毕海荣老师 87114283

9、申请信息系统开放 VPN 服务（可选，系统或网站不提供校外访问，无需申请）

将信息系统或网站加入学校公共 VPN 系统，方便师生在校外访问。常用于全校师生在校外访问的校内公共信息系统，如：财务系统，教务系统等。仅限于名下有登记的信息系统或服务器的管理员申请。

具体步骤：

- (1) 在“网上办事大厅”--->“信息系统 VPN 服务申请”中进行申请，选择对应信息系统的“登记号”（信息系统登记业务返回的登记号），勾选“公共服务”。

联系人：邓婷老师 87110596-8208 分机；毕海荣老师 87114283

10、申请门户集成（可选）

系统或网站的统一认证对接完成后，如需要在学校门户“应用中心”提供服务链接，可申请此业务。

具体步骤：

- (1) 在“网上办事大厅”--->“认证与门户集成申请”中进行申请，勾选“应用系统门户集成”。

联系人：刘梅老师 87110596-8609 分机；毕海荣老师 87114283